

生死非洲

一个普通男人的致命错误和伟大传奇

何建明

蔡军走了，蔡军不知走到哪里去了。这是十几年前发生在京城的在一定范围内闹得有些沸扬的一件奇事。这个蔡军！他干吗去了？为什么突然消失？

所有认识蔡军的人都感到不可思议！

其实蔡军到哪里去，除了他的亲人着急外，没有人真正在意。因为蔡军是一个小人物，一个回城知青又当了许多年首钢工人，觉得没多少前途又自己“下海”出来当个体户，而且干得没有一点儿出息，不像他的知青战友梁晓声等人回城后就出了名，有好日子过，有体面的社交和声誉。

蔡军因此走后再没有人关注他，时间一长——长得连家人都有些对他灰心丧气了。谁受得了？走哪儿？干什么去？死还是活了？活脱脱的一个大男人就这么离家远行，而且杳无音讯。

一年又一年，十年过去了。蔡军的亲人和好友渐渐把这个人淡忘了。突然有一天，蔡军出现在我们面前，而且平静地告诉我们：他到了非洲。是从非洲回来的！

就你蔡军？连句外语都不会，口袋里几十美元都拿不出来的穷光蛋？十年非洲生活？吹牛！牛大了！

然而蔡军拿出一大堆他在非洲的照片和实物，说：“这能假得了？我

在非洲死里逃生好几回的人了，有什么可以骗你们的？’

照片上的景物不像是假的，还有那些只有非洲热带地区才有的实物也不是假的，再有蔡军一口流利的法语也不是假的……蔡军这个傻家伙真的十年在非洲呀！

哈哈，十年非洲！几乎分文没带的一个五十岁的半老男人独闯非洲，算全中国唯蔡军一人了吧？！

蔡军就这样重新回到了我们生活中，回到了北京他的故乡，回到了他的亲人和那个永远在等待他的温暖平和的家……

某种意义上讲，蔡军该死。该死在他悄声地消失得无影无踪，让亲人和朋友们焦虑与无望的期盼；该死在他根本毫无准备的情况下独去非洲那个遥远得让我们感到害怕的地方；该死在他竟然能在那个连老虎和大象都活不下去的地方整整呆了十年！

蔡军该死，可他竟然又奇迹般地活着回来了。蔡军算个男人，算个从死亡之旅坦然回来的男人。而从非洲回来的男人，如果像蔡军这样既无金钱支持，又举目无亲独闯那片神秘热地而活着回来的人，应该算是个伟大的人。

你敢去吗？你能像蔡军这样一不会外语，二身无分文，三将近五十岁的年纪，而且一呆就是十年，你敢吗？你不敢，可蔡军敢，而且他竟然从非洲回来并带回了许多他想要的在中国这块土地上不可能有的经历与情感、磨练与超度、死亡与升华……

一个平民身份的半老男人独闯非洲十年，其经历与过程，你只要闭上眼睛稍稍想一想，就会感到惊心动魄和有些好笑。他蔡军够神乎的，在非洲他竟然成了当地名声很大的“中国名医”——医治好了很多友好的非洲兄弟！他蔡军够了不起的，能在枪林弹雨中、热带雨林边坦然地做他的几个生意，并在刺刀刃上舔着血、赚着钱、玩着他的“业余爱好”……整个儿唐吉珂德！

其实我们并不太懂蔡军。他是个平民百姓，但蔡军一生自知命运对他

不平，他内心有许多自己的追求和东西，然而生不逢时、生不逢地的他，在五十岁前没有任何作为，一直在别人的底下生活着、工作着，永远是劣势状态。就是走出首钢高炉后，当了个体户，还是不如人家会赚钱。蔡军因此内心有了一种苦涩的最后挣扎。他想不出在中国这块地方自己还能干出什么比同年龄的伙伴或亲戚中的任何一位更了不起一些。于是他来了一次彻底的冒险——独闯非洲。可结果非洲并不好玩，去后的他别无选择，只有两条路：要不死在那里，要不想法活下去才有可能回到自己的祖国和亲人身边。蔡军最后无奈而本能地选择了后者……这就有了他《生死非洲》的传奇经历。这个经历极其本色。他蔡军不是作家出身，过去没有写过什么文章，然而此次一挥就是几十万字。足见他内心装的东西激荡得让他无法睡眠。而正是他这份丝毫有的粉饰，足够让我看后感动和敬佩，甚至不时流泪……

我坚持以为，芸芸众生中，我们还没有几个人能像蔡军十年生死在非洲，这种经历对一个男人来说，既刺激，又悲壮。我相信，虽然从非洲回来的蔡军也根本没有发财，可他内心的精神世界已经是富翁了。这种富足可以让一个男人在弥留之时安然地笑着离开人世……

男人一生不可能不犯错误，伟人都不例外，更何况是普通的男人。但男人犯错误自有他的道理，其实男人对自己的错误最清楚，内心也最痛楚。男人总有抹不去的所谓尊严，这尊严有些会极度地伤害自己的亲人，其实也根本地深深伤害了自己。但既然是男人，选定了自己的路后，或苦，或死，都是自己的事。

男人很累。男人有一串串致命的错误，而男人的致命错误有时也成就了他伟大的一面。

让我们从蔡军的致命“错误”中看看他有些闪光的东西吧！

圆圆在秋于北京

第一章摇走进非洲

我看出她是妓女，一个穿着非常暴露的黑妞。

她走到我面前笑着对我说：“麦续！功当姆哇？”（法语：先生！喜欢我吗？）一身短小的紧身衣裤，把身体各部分的曲线都清晰地勾勒出来。突挺的乳房很丰满，在人眼前颤颤地抖动着。已经不能再短的小短裤，上面露出平坦的小腹和肚脐，下面是两条光溜溜的大腿。

我看了她一眼，没有说话继续向前走。

天很热，这是非洲的特征。

突然，眼前出现了几个身材高大粗壮的非洲黑男人，有的拿着枪，有的拿着大砍刀。拿着大砍刀的那个黑人，另一只手还提着一块血淋淋的肉。我看出那是一个男人的生殖器，还在往下一滴滴地淌着血。

这是碰上打劫的了。我把身上所有的钱和值钱的东西都交给了他们。可是他们还是向着我咿哩哇啦地喊叫着。

他们说的是当地的土著语，我虽然听不懂，但还是能从他们的表情中感觉到危机就在眼前，赶快把身上所有的口袋都翻出来，让他们看确实没有东西了。

那个拿大砍刀的黑人，瞪着布满血丝的红眼睛，把刀慢慢举起，举得很高。

我绝望地看着他举起的刀对着我的脖子狠狠地砍下来……

“啊——”我惊恐地大叫一声，本能地向一旁躲闪。陡然的阵痛

让我下意识地睁大眼睛环顾着周边的环境，发现自己满身大汗地从床上滚到了地下，惊魂未定中右手仍然抬得老高，护着脖颈。噩梦，这又是一场噩梦。

逃出非洲回到北京已经三年了，很多次都是被这样的噩梦惊醒。

我不知道经过这么长时间平静、舒适的生活，为什么还会有这样的噩梦。更让我感到纳闷的是，同一个恐怖的场景为什么会反复地出现在我的梦里。

妻子被我吵醒了，关切地问我是不是又做噩梦了。

我支支吾吾地爬回到床上，又钻进被窝里。今年冬天暖气烧得很热，虽然是三九天，屋子里却很暖和。席梦思床软软的，一床薄薄的丝绒被，再加上一个丝绒毯，又轻又暖地盖在身上，仿佛置身于人间的天堂。我喜欢这感觉，这是一种只有像我这样经历过生死劫难的人才能体会得到的幸福感觉。

自从回国之后，遇到的朋友们提问最多的一句话是，你怎么去的非洲？

那是1995年10月底，我带着简单的行囊和心中并不十分清楚的未来，看似潇洒地从北京出发了。

国际列车没日没夜地开着，虽然也有些兴奋，但是心里总是感到沉沉的。想想自己除了二十多年前上中学的时候，学过的那点几乎已经忘光了的俄语，再不会其他外语。身上也没有多少钱，不知道将来能到世界的什么地方，也不知道能碰见什么人，能干些什么事。甚至还能不能再回来都很难说，我居然就这样出发了。

进入俄罗斯境内，面对车窗外陌生的人景、风情、建筑，心头蓦然涌出一股涩涩的酸楚。望着镜中早生的白发、容颜的沧桑，那一刻，似乎品出了“悲壮”的内涵。

在莫斯科生活了一段时间，发现一起出国的大多数人都想以这

里为跳板，再去其他国家发展，可是想想去哪里都不容易啊。我知道自己不适应从国内向外倒腾货物的工作，但是干什么才成，心里也是乱糟糟的没底。

莫斯科的冬天真冷，临近新年最低温度已经达到零下二十多摄氏度。大雪落到地上已经不能化了，一层又一层的叠落在一起，厚厚的。我心里烦乱极了，就穿上羽绒大衣走出旅馆，走进白茫茫的冰雪世界。深深地吸进几口清冷的空气，头脑也变得冷静了许多。

一群孩子们在路边打雪仗，还有几个在滑雪，脸蛋都冻得通红，显得很健康的样子，叫喊着笑声不断。

阴霾的天空中，可以看见有鸟儿不断地浅浅飞过。不远处居然还有几只鸟儿在地面上，它们用爪子刨开地上的雪，似乎在找吃的东西。我踢了踢脚下的雪，看到雪下压着的是枯黄的草，心里泛起一丝苦笑：可怜的小家伙，冬天的雪地下除了荒草你们能找到什么东西吃呀。走近了听到鸟儿“哇哇”的叫声很像是乌鸦，我抬眼望去不禁大吃一惊，因为能很明显看见鸟儿胸脯上长着白色的羽毛。我有点不敢确认地又往前走了几步，鸟儿却“哇哇”地惊叫着飞走了。

啊！真的是乌鸦！看来“天下乌鸦一般黑”的至理名言，在这里是不成立的。再向乌鸦刨过的地方看去，不由得又吃一惊。原来花乌鸦在这里吃的是青草。在严冬厚厚的雪层下，到处的草都枯黄了，这里为什么有青草呢？

仔细地观察了一下，发现沿着公路一边的雪比别的地方明显少一些，绿油油的青草长在下面。这事可太奇怪了，一定有特殊的原因。忽然想到，这下面可能是供热水和暖气的热力管道，所以才有这种现象。

面对着丛丛彰显生机的草儿，我愣愣地站在那里。眼前的绿意

渐渐植入了我如雪地一样苍茫空白的脑海，望着想着，想着望着，心里豁然开朗——对！只要找对位置，条件再艰难也能生存。我也应该学这些顽强的草儿，在逆境中找到自己的“位置”。

心里的一团迷雾散开了，眼前的阴霾天也似乎变得晴朗了。忽然有了想写诗的冲动，于是转身回到旅馆，欣然提笔，写下了一首小诗——

摇摇自摇勉

天难测雨雪风霜，
好男儿当自强。
若无硬骨抵中流，
怎拒恶浪？
峥嵘坎坷等闲看，
遍地鸟语花香。
如椽巨笔尽挥洒，
天下文章。

我不懂诗词的格律，也从来弄不清那些平平仄仄，就随手无规无矩把心中的感悟写出来了。古人说“诗言志，歌咏情”，其实真是这么个道理，诗歌就是抒发情志的好方法。

我在莫斯科前后停留了大约一年的时间，眼看着苏联变成了独联体，红旗变成了三色旗。政治上的混乱造成了经济上的混乱与物质上的缺乏，卢布贬值速度快得让人无法做生意。除了在俄罗斯游历了一番，俄语进步很快之外，没有其他什么收获。为了生存，和在那里的很多中国人一样，我也开始为下一步想办法，找出路。

下一步究竟该漂向哪里呢？对于欧美那些国家来说，他们的资本主义已经发展到了非常成熟的阶段，就像一块坚硬的特级水泥地，我这样一根普通的小铁钉，根本没有可能钉进去。想来想去，我认为非洲是比较贫穷落后的地方，应该是有很多可以开发的商域。按着这种思路，我决定先到非洲经济落后的小国，人称钻石海岸的塞拉利昂去看一看。

1960年底的某一天，我告别了莫斯科，坐上了前往塞拉利昂的飞机。中途穿过了欧洲大陆，越过地中海，飞经撒哈拉大沙漠以及非洲的五六个国家，其中还在几内亚的首都科纳克里转了一次机。

记得转机时我不知道应该怎样做，所以就把机票给了机场一个工作人员看。按一般习惯，我找的是个女工作人员。她把我的机票看完吃了一惊，马上带着我急匆匆地穿过几道检查关口，一直把我送到一架小飞机的后面。我喘息未定地连声说着谢谢，从衣兜里掏出了在莫斯科买的小工艺品送到她手里。赶紧手忙脚乱地拉着行李从小飞机屁股后面的门里进去。



塞拉利昂纸币

摇摇这架飞机真是很小，进出的门是开在飞机尾部的，而且只有十几排座位，随机行李都堆在机尾。还没坐稳，刚在空中小姐的帮助下扣好安全带，飞机就起飞了。

呵呵，想想当时真是有惊无险啊！如果我没及时把机票给那个机场工作人员，那很可能就会误了这班飞机。飞机冲出跑道以后，几乎是与地面成七八十度的角度直冲上天，我们就像平躺在飞机座椅的后背上，感觉飞机是与地面成垂直的角度。等到了一定高度，飞机才慢慢地回到平行状态。

那次感觉飞行的时间不是很长，终点塞拉利昂就到了。看到一些人在换衣服，我也没有反应过来。等我带着行李走出机舱，第一个感觉是进了一个看不见边际的阳光灿烂、风景优美而又巨大的蒸笼。从头发根到前胸、后背，从屁股到小腿，从手指头到脚指头，全身的每一个毛孔都在出汗。

塞拉利昂对我的到来，表现出了非洲特有的最大热情。

赶快去洗手间换好夏装，才去办理入关手续。由于语言不通，我的行李箱被海关人员当众打开。当我把随身带的大小行李都打开之后，任凭几只黑手慢慢地在里面随便翻腾着，似乎要找出什么违禁物品。我敢怒而不敢言地看着，只是用手势阻挡了他们几次。

他们看到行李箱里的中国药品，就问我这是什么东西。我的英语不行，想起出国时朋友曾给我的提示，用清凉油和人丹可以做钥匙，打开通道。就给他们每人两包人丹再加几盒清凉油，于是检查过关了。

一个黑人海关官员又热情地带着我到换钱的地方。原来出了海关还要过银行一关。在机场出关要求所有的第一次入境人员，必须兑换二百美元的当地货币。把二百美元递进窗口之后，换回来一大堆花花绿绿的纸币，弄得我不知所措。其中有两沓崭新的纸币，每张票面是五百里昂，真够吓人的。当时国内人民币最大的面值也只

有十元，而二百美元换成了两沓塞拉利昂货币，共有十万多里昂。

过去在国内干了几年小老板，才挣了几万元。现在倒好，刚到塞拉利昂我就成了十万元户，还真让人有点找不到感觉了。看见我换了二百美元的塞拉利昂钱——里昂，黑人海关官员向我伸出手，我就把一张五百里昂送给了他。没想到这时又有几只大大小小的手伸过来，我一时不知该给谁不该给谁，拿了里昂的海关官员把他们都轰走了，并把我送出关还帮我找好了 ~~裁缝~~ 跟我握了握手表示感谢和再见。

出关后，坐着 ~~裁缝~~ 直奔塞拉利昂的中国大使馆，中途 ~~裁缝~~ 开上一条大船，驶过一片水域再上岸。一路上看着身边的人一个个都是皮肤黑乎乎的，衣服的颜色、式样图案和花纹都很奇特。说着我从来没听过的语言，头上留着奇怪的发型。虽然眼前的一切都是真实的事物，我却好像是在看电影，而且似乎还是慢镜头的电影情节。看着眼前新奇的一切，确信自己的确是已经踏上了非洲的土地。

想着在今后的日子里，根本不知道会遇到什么人和事，不知道前途如何，心里真是一片茫然。而且，我知道自己身上的钱已经不多了。即便是对这里不满意，想马上回国也是不可能的了，只能走一步看一步了。回想当年，还真有点项羽破釜沉舟的劲头呢。

从机场到中国大使馆，司机说路费是五千里昂，吓了我一大跳，不知道这是怎样一个消费理念。尔后，我开始了长达十年的非洲之旅。

第二章 摇初到塞拉利昂

塞拉利昂虽然是英语国家，但是它的国名却是葡萄牙人给起的。

据说是在 1482 年葡萄牙航海家培德拉·辛德拉航行经过此地，遇到热带风暴，于是靠近海岸找到一个水的深度可以停留的海湾躲避，彼时空中正狂风携手暴雨夹杂着闪电雷鸣在肆虐作乱。遥望沿岸起伏的山峦宛如雄狮的鬃毛，雷鸣又好像狮子的怒吼。于是见多识广的航海家异常感慨地为这里命名为“塞拉利昂”，葡萄牙语的意思是“狮子山”。

1482 年葡萄牙人来到现在的弗里敦港。随着奴隶贸易的兴起，塞拉利昂成为殖民者在西非进行奴隶贸易的一个基地，葡萄牙、荷兰、英吉利、法兰西等国相继在此从事钻石、木材、黄金、象牙、香料和奴隶贸易。

奴隶贸易废除后，英国于 1808 年运送首批获释的奴隶，约四百名定居于现在的弗里敦。十八世纪末至十九世纪初，获释奴隶陆续被遣送到这里定居，他们的后裔称为克里奥尔人。

从 1808 年起一直到 1825 年 1 月成立塞拉利昂共和国以前，它一直是英国的殖民地和保护国，不同程度地受着英政府的控制。成立塞拉利昂共和国以后，同年 10 月 1 日与中国建立外交关系。塞拉利昂由于同中国的关系较好，所以对中国人也比较友好。中国多年来对这个大西洋岸边的小国给予了大量的无私援助，除了无偿贷款和文化、技术上的帮助以外，还援建了总统府、陆军司令部、体育场等。

塞拉利昂的首都名叫弗里敦，英语的意思是自由城。但是，它

的英语发音与“非堂”二字极为相近，所以为什么把它翻译成“弗里敦”这三个字，我一直感到非常奇怪。弗里敦的大小只相当于我们的一个小县城，人口也就有三四十万。城市建立在邻近大海的一面坡地上，市中心有一棵大榕树，据说是这个城市的象征。

这里有西非最大最好的天然良港。水深不经挖掘就有 5 米，东、南、西三面环绕着大陆，港湾外面有沙洲可以做屏障，可以挡住较大的风浪，使港湾内保持风平浪静，可以进出万吨巨轮。由于港湾优良，与欧洲、北美和世界其他地区都有定期货轮来。据说在 1954 年吞吐量就有 200 万吨。输出以农产品、矿物为主，金刚石、铁矿砂和棕仁是三大主要出口物资。其余还有棕油、可可、咖啡、克拉果、生姜等。输入机械、车辆、钢材、水泥、粮食、食品和纺织品以及日常生活用品。

有人说，非洲是被上帝抛弃了的地方。其中的含义是，如果你要去非洲，那就是你抛弃了上帝，而不是上帝抛弃了你。我在去非洲之前，没听说过这句话，到了非洲之后，才听人这样说，不免有些肝儿颤，但是想想回头已晚，只好听天由命了。

无论到任何一个地方，首要问题就是生存。在没有生活保证的情况下，发展事业等等就更谈不上了。我当然也懂得这个道理，于是就开始四处找工作。在塞拉利昂我先后进了两家中国人开办的公司，一面工作一面学着英语。工作了半年多后，日常生活用语比初到时熟练了一些。

在国外学外语的好处有很多，第一就是你必须学。不学会外语你就是文盲、哑巴和聋子，别人说话你听不懂，你想说话也说不出。我那时就每天不管人家听得懂听不懂，都尽量用英语交谈。虽然也有让人家笑得直不起腰的时候，但大多数时候还是人家帮助我、纠正我的各种错误，让我的英语有了很大的进步。第二是在这个全是外语的环境里，你想不听不学都不行。每天跟说英语的人在一起，

时间久了自然就说英语了。

由于你不是英语国家的人，所以你说错了或者说得不对头，人家会理解地原谅你，努力地猜想出你要说的意思，只要你不介意旁人的讥笑踏实地学习，那他们甚至还会帮助你纠正发音或者语法等方面的错误。

我进入的第一家中国公司，是一位名叫公为学的湖南老板开办的。公老板身材中等，年纪约在四十七八岁。圆圆的脸上总堆着笑容，满脸谦和的样子。每当要说话时更要把嘴咧开，让笑容更多些。身上穿的衣服也不甚讲究，很随便地穿着一些平常的衣裤。平时不抽烟不喝酒，也没有其他嗜好，就连吃饭也很简单，凑合一顿是一顿。

据他说虽然他已经来到这里一两年了，公司的手续也早就办齐了，可是生意却一直没搞起来。公司里目前除了他以外只有一个帮忙的小伙子，最近生意有了起色正好需要人帮忙。公老板亲自开着车把我拉到他的公司驻地。

公司驻地只是在黑人市场中心的一套两居室房间。

其中一间是他的卧室，另一间里面住着那个小伙子还放着一些货。把我安排住在厨房里。厨房里面积比较大些，可以放下一张单人床。

这张单人床的床屉板很奇怪，是一条条约十厘米宽的窄板，又以十厘米左右的间隔钉在横梁上。为了使床板不太硌身子，公老板在床板上铺了一层包装箱的纸板。即便是这样，每天睡完觉起床之后还是被硌得全身酸痛。到后来才知道，这种床板是要铺上一块厚海绵床垫才可以睡的。

较宽大的客厅中间放着几个破旧的沙发围成一圈，沙发当中放着一张类似茶几那样低矮的小桌子，我们在这里谈话和吃饭。

两天内只是帮助他整理了一下货物、到市场上买一些米面、蔬

菜一类的工作。为了感谢公老板对我的青睐，给了我这份工作，也看到他们俩的生活很清苦，我就把从苏联莫斯科带出来一直保存很好的红香肠拿出来让大家一起吃。

第三天，公老板就和我谈了他的安排。让我负责看管公司的库房和将来在商店里接待顾客，他负责管公司的进出口货物及对外联系。待遇是我吃住在公司，工资每月两百美元。我到这里没几天就找到了工作，自然很高兴，也没敢提什么条件的满口答应了。

第四天晚上吃过饭后他又说有事要跟我谈一谈。我把桌子收拾好了，刷完碗筷之后坐下来听老板的指示。公老板叫小伙子帮我倒上了一杯水，又咧开嘴笑了笑。

公老板说，昨天跟你谈的那些话，都是将来的计划。当然，这几天你也很主动积极地帮助公司做了一些工作，还把自己的一些吃的东西拿出来让大家一起吃。都表现出蔡先生很能团结人，为人很大方。但是由于情况出现了一些变化，所以这个、这个、工作的问题吗！就只能等将来再说了。

我听了这话愣住了，一时没弄懂就问他，你说的是什么意思？

他说，我的意思嘛——就是说，本公司由于出现特殊情况，不能用蔡先生了。

您的意思是我的工作结束了？

是——暂时——啊！这个嘛，不能用蔡先生了，很对不起，不过我会按一星期的时间付给你一些工资。

我可以再找工作，要是几天之内找不到工作怎么办？

一个星期之内你还可以住在这里，只是伙食要自理了。如果时间再长了我们可以商量着适当地交一些房租。你放心，我是不会把你赶出去的。

我一时无话可说，也不知如何是好。

他又笑了笑说，你也不用着急，先找找工作看。

当天晚上，我睡不着觉了。想来想去，估计是他从国内进的货出了问题。如果短期内进不了货，那么他雇用我也没活干，还要管吃管住给工资就等于给自己找了个大负担。我虽然困难，别人也不容易。如果我是老板也希望先把负担甩掉，等到用人时再找也不迟。

一夜无眠，很早就起床，吃完早饭就到大街上随便走走看看。大街最宽的地方也就有十几米宽，路的两旁有很多商店，一般都是平房。只有几栋两三层的小楼房，楼下是商店楼上住人。没走多长时间，就发现一间商店的门上挂着一个牌子，写着中国字“中和公司”，走进去跟里面的中国人打个招呼说，能不能在这里歇会儿？

两个正在聊天的小伙子连声说没问题，还递给我一杯水请我喝。

我喝着水跟他们慢慢地聊了起来。我说我是初来乍到，谁也不认识，能不能帮助我找个工作。又聊了一会儿，回答了他们提出的一些问题。最后他们让我明天再来一趟，说是今天晚上回公司后跟老板商量一下，明天可以给我回话。

第二天我又到了“中和公司”，看到了王老板。“中和公司”的老板叫王中和，年龄在三十五岁左右。用自己的名字做公司的名字，在当时也是一种时髦。他长得身高体胖，外号人称王胖子，是湖南人。人虽然很高大，心却较细，办事不慌不忙有板有眼的。谈话很有说服力，待人也很有热情，没有老板架子。看得出他比较能团结人，工作能力很强，心胸宽阔，能容人也能容事。只是年纪还是比较轻，刚三十多岁，有时沉不住气容易冲动，考虑问题有些欠深入。

他开着一辆奔驰轿车，音响里放出邓丽君甜美的歌声，非常熟练地把我拉到他们在城郊外半山腰上住的一所小别墅。跟我谈了半天，最后说我可以到他们的公司工作。他说，如果一个公司开办得时间长了，就应该加入新鲜血液，带进新的活力，搞好了会给公司带来一个新气象。

他的这种想法和一种渔民运鱼的理论有异曲同工之妙，据说渔